

2024年度
湖南省教育考试院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湖南省教育考试院概况

- 一、部门职责
- 二、机构设置及决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 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支出决算情况
- 九、关于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 十、一般性支出情况说明
- 十一、关于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 十二、关于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 十三、关于2024年度预算绩效管理情况的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五部分 附件

第一部分

湖南省教育考试院概况

一、部门职责

（一）参与拟定各类招生工作的实施办法，组织实施研究生和普通高等学校、成人高等学校本专科学生的招生录取工作。

（二）组织实施普通高校招生考试（含普通高中学业水平选择性考试）、硕士研究生招生考试、成人高等学校招生考试、高等教育自学考试、普通高校专升本招生考试、普通高中学业水平合格性考试、全国大学英语四六级考试、全国计算机等级考试、全国英语等级考试（口试）、中小学教师资格考试（笔试）、英语应用能力考试、同等学力人员申请硕士学位考试及其他有关专业证书考试。

（三）承担教育部在省内组织的各项国际交流考试。承担政府有关部门及单位委托的其他考试。

（四）承担自学考试开考专业、课程设置计划及考务考籍工作的实施、管理。

（五）承担国家统一命题之外的各类教育考试命题（包括普通高中学业水平选择性和合格性考试命题、高考艺考命题、对口招生命题、专升本考试统考科目命题、全省中考统一命题等），国家、省有关部门委托的命题，以及省际间的协作命题。

（六）统筹管理并指导各类教育统一考试的考点建设和考风考纪建设。处理各类教育统一考试中的偶发事件，依法查处考试中的违纪舞弊事件。

（七）组织各类教育招生考试的科学研究工作，参与教育考试管理中相关应用技术的研发，负责科研成果的管理和推广应用。

（八）负责各类招生考试的政策宣传工作，管理开发招生考试信息资源，对外发布权威招考信息。

（九）参与办理各项招生考试收费标准的立项、调标工作。

二、机构设置及决算单位构成

（一）内设机构设置。目前全院内设机构 13 个，分别是办公室、普通高校招生考试处、成人高校招生考试处、自学考试处、社会考试处、学业水平考试处、信息处、监察与督查处、命题处、科研与评价处、财务处、机关党委、考试招生服务处。

（二）决算单位构成。湖南省教育考试院 2024 年部门决算汇总公开单位构成包括：湖南省教育考试院单位本级。

第二部分

部门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编制单位：湖南省教育考试院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1,918.96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2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3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4	
五、事业收入	5	16,664.87	五、教育支出	35	18,447.78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6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7	
八、其他收入	8	15.87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9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1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2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3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4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5	
	16		十六、金融支出	46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7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8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9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1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2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3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4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5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6	
本年收入合计	27	18,599.71	本年支出合计	57	18,447.78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29.43	结余分配	58	10.72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31.23	年末结转和结余	59	139.40
总计	30	18,597.90	总计	60	18,597.90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02表

编制单位：湖南省教育考试院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18,599.71	1,918.96		16,664.87			15.87
2050203	初中教育	930.00	930.00					
2050299	其他普通教育支出	8.00	8.00					
2050803	培训支出	37.16	1.14		36.01			
2059999	其他教育支出	17,624.55	979.82		16,628.86			15.87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公开03表

编制单位：湖南省教育考试院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18,447.78	3,411.98	15,035.80			
2050203	初中教育	753.85		753.85			
2050803	培训支出	26.43	0.20	26.24			
2059999	其他教育支出	17,667.49	3,411.79	14,255.71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4表

编制单位：湖南省教育考试院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 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 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1,918.96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1,748.33	1,748.33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1,918.96	本年支出合计	59	1,748.33	1,748.33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25.10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195.73	195.73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25.10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1,944.06	总计	64	1,944.06	1,944.06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编制单位：湖南省教育考试院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1,748.33	614.57	1,133.77
2050203	初中教育	753.85		753.85
2050803	培训支出	1.14		1.14
2059999	其他教育支出	993.33	614.57	378.77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 06 表

编制单位：湖南省教育考试院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583.42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31.15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322.55	30201	办公费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20.85	30202	印刷费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30203	咨询费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7	绩效工资	240.02	30205	水费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30206	电费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0207	邮电费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30208	取暖费		31006	大型修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22.04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30211	差旅费		31008	物资储备	
30113	住房公积金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09	土地补偿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0.84	31010	安置补助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0214	租赁费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15	会议费		31012	拆迁补偿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2	退休费		30217	公务接待费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4	抚恤金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5	生活补助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399	其他支出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0309	奖励金		30229	福利费		39909	经常性赠与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9910	资本性赠与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9999	其他支出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8.27			
人员经费合计		583.42	公用经费合计					31.1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部门：湖南省教育考试院

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说明：我单位没有政府性基金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编制单位：湖南省教育考试院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说明：我单位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编制单位：湖南省教育考试院

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 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维护 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维护 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说明：我单位没有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第三部分

2024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年度收、支总计18597.90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2817.92万元，减少13.16%，主要是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1918.96万元，较上年增加645.69万元；事业收入16664.87万元，较上年减少2611.44万元；经营收入0万元，较上年减少302.93万元；其他收入15.87万元，较上年减少19.49万元；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29.43万元，较上年减少405.93万元；年初结转和结余-31.23万元，较上年减少123.82万元。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4年度收入合计18599.71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1918.96万元，占10.32%；上级补助收入0万元，占0%；事业收入16664.87万元，占89.60%；经营收入0万元，占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万元，占0%；其他收入15.87万元，占0.08%。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年度支出合计18447.78万元，其中：基本支出3411.98万元，占18.50%；项目支出15035.80万元，占81.50%；上缴上级支出0万元，占0%；经营支出0万元，占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万元，占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1944.06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578.20万元，增长42.33%。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4年度财政拨款支出1748.33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9.48%，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增加420.77万元，增长31.69%。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4年度财政拨款支出1748.33万元，主要用于教育（类）支出。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4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数为983.42万元，支出决算数为1748.33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77.78%，其中：

1、教育支出（类）普通教育（款）初中教育支出（项）。

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753.85万元，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中追加了预算指标。

2、教育支出（类）其他教育支出（款）其他教育支出（项）。

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0%，年中追加预算指标8万元，结转下年使用。

3、教育支出（类）进修及培训（款）培训支出（项）

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1.14万元，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中追加预算指标。

4、教育支出（类）其他教育支出（款）其他教育支出（项）

年初预算数983.42万元，支出决算数为993.33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1.01%。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中追加了预算指标。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614.57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583.42万元，占基本支出的94.93%，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退休费。

公用经费31.15万元，占基本支出的5.07%，主要包括物业管理费、维修（护）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等。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
2. 公务用车购置费及运行维护费支出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截止2024年12月31日，我单位开支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4辆。
3. 公务接待费支出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支出决算情况

2024年度无政府性基金收支。

九、关于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2024年度无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十、一般性支出情况说明

2024年度本部门公共预算开支会议费2.51万元，用于初中学业水平考试接送卷，人数132人次，内容为接送2024年我省初中学业水平考试试（答）卷。开支培训费1.14万元，用于编辑人员参加出版编辑加工要点及质量提升培训，人数7人，内容为出版编辑加工要点及质量提升培训。

十一、关于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本部门2024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1743.89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98.00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179.04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1466.85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98.00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5.62%，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98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10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10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0%。

十二、关于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本单位共有车辆4辆，其中机要通信用车2辆，其他用车2辆，其他用车主要是物资采购用和一般公务用。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0台（套）。

十三、关于2024年度预算绩效情况的说明

2024年度我院整体支出全年预算数18599.7万元，执行数18447.78万元，完成预算的99.18%，绩效自评得分97.5分。2024年度圆满完成各项工作任务。下一步努力方向：一是强化事前绩

效评估。二是强化预算绩效目标设置。三是强化评价结果应用。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二、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三、“三公经费”：指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和运行维护费、公务接待费。

四、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日常公用经费支出。

第五部分

附件

2024 年度湖南省教育考试院 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湖南省教育考试院
2025 年 3 月 31 日

为进一步规范财政资金的管理，强化预算绩效和责任意识，根据《湖南省教育厅关于开展2024年度部门整体支出和专项资金绩效评价工作的通知》要求，我院认真开展了2024年度绩效评价工作。现将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情况报告如下：

一、单位基本情况

湖南省教育考试院系湖南省教育厅直属副厅级公益一类事业单位，由原省教育委员会招生办公室、自学考试办公室、招生考试中心、自学考试中心四个职能机构于2001年合并组建。根据湘编办复字〔2023〕1号文，原湖南省教育考试命题中心并入省教育考试院。目前，全院共有内设处室13个，分别是办公室、普通高校招生考试处、成人高校招生考试处、自学考试处、社会考试处、学业水平考试处、信息处、监察与督查处、命题处、科研与评价处、财务处、机关党委、考试招生服务处。主要负责组织普通高校招生考试（含普通高中学业水平选择性考试）、成人高校招生考试、高等教育自学考试、研究生招生考试、普通高中学业水平合格性考试等国家教育考试与招生，以及大学英语四六级考试（CET）及口语考试（CET—SET）、全国英语等级考试口试（PETS）、中小学教师资格考试笔试、英语应用能力考试（PRETCO）、全国计算机等级考试（NCRE）、同等学力人员申请硕士学位考试、普通高等学校“专升本”招生考试等相关考试。承担国家统一命题之外的各类教育考试命题和省际间的协作命题，承担全省中考统一命题（长沙除外）。

2024 年我院编制数为 81 名，实有在职人数为 72 人。

二、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

（一）基本支出情况

2024 年基本支出公共预算安排 614.57 万元，实际支出 614.57 万元，完成预算安排的 100%。其中：人员经费支出 583.42 万元，占基本支出公共预算经费的 94.93%，公用经费支出 31.15 万元，占基本支出公共预算经费的 5.07%。

（二）项目支出情况

2024 年度项目支出公共预算安排(含上年结转)1329.50 万元，实际支出 1133.77 万元，完成预算安排的 85.28%。各项目支出情况如下：

初中学业水平考试制卷经费拨款 930 万元，2024 年度实际支出 753.85 万元，剩余 176.15 万元结转到 2025 年使用。

《教育测量与评价·高考专刊》版权费支出 378.76 万元，主要用于杂志和相关考试业务支出。

2024 年第七批基础教育发展专项（基础教育教学改革课题）资金拨款 8 万元已经结转到 2025 年使用。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

2024 年度未安排政府性基金预算，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

2024 年度未安排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

出。

五、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支出情况

2024 年度未安排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无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支出。

六、部门整体支出绩效情况

2024 年，我院在省委、省政府的坚强领导下，深入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二十届三中全会和全国教育大会精神，认真落实委厅决策部署，团结带领全院干部职工和全省广大招考工作者真抓实干、攻坚克难、开拓进取，顺利完成了各项教育考试招生任务，圆满实现了“保平安、保质量、保公平”和“零差错、零事故”的总体目标。

根据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指标，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分 97.5 分，主要工作成效如下：

（一）履职效能和管理方面

一是持续深化党建工作，党管招考的政治优势不断彰显。全面贯彻新时代党的教育方针，坚定党对教育考试招生事业的全面领导，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教育的重要论述和招生考试的重要指示批示精神，旗帜鲜明讲政治，深刻领悟“两个确立”的决定性意义，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始终与党中央保持高度一致。举行全院第三次党员大会，顺利完成院党委、纪委换届。坚持以制度保障党委领导下的院长负责制高效运行，严格执行党委会、院长办公会等议事规则，

全年共召开 26 次党委会和 20 次院长办公会，累计研究、审议具体工作事项 218 项（次）。坚持党建工作和业务工作同谋划同部署，在高考命题现场、录取现场成立临时党支部，切实把党的全面领导融入考试招生具体工作。贯彻执行民主集中制，“三重一大”事项一律提交院党委会集体研究。建强支部堡垒，将原来的 10 个党支部调整为 12 个党支部（含退休党支部），配优配强支部书记。督促指导各党支部每月开展“三会一课”“一月一课一片一实践”主题党日活动，定期开展专题学习研讨。加强党员日常管理，按月完成党费收缴，发展 2 名预备党员。

二是深入开展党纪学习教育，管党治党成效明显。认真开展党纪学习教育，抓严抓实学习研讨、警示教育、专题辅导等各项工作，认真学习《中国共产党纪律处分条例》，院党委会议 4 次研究，理论学习中心组 4 次集体学习研讨，组织全院干部职工参观省党风廉政建设警示教育基地，开展警示教育 2 次，全院党员干部学纪、知纪、明纪、守纪意识不断增强。省委党纪学习教育工作专班督导组对我院党纪学习教育给予高度评价，并在《关于省直单位党纪学校教育调研检查情况的通报》中点名表扬。落实党委主体责任和领导干部“一岗双责”，认真召开全面从严治党工作会议，严格按照要求专题研究党风廉政建设工作、开展集体廉政谈话。强化政治监督，推进招考廉政风险防控体系建设，实行监察与督查处主要负责同志固定列席党委会、院长办公会制度，加强对“三重一大”事项的日常监督。抓实专项监督检查，深入开展领导

干部利用职权或影响力为亲友牟利等专项整治，集中整治群众身边不正之风和腐败问题，持续推进清廉考试院建设。

三是认真学习党的创新理论，理论武装持续深化。坚持学用结合、以学促干、以干促学，按照“干什么学什么、缺什么补什么”的原则，扎实开展理论学习。严格落实“第一议题”制度，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和全国教育大会精神，及时传达学习习近平总书记最新讲话精神和指示批示精神，全年共组织学习“第一议题”69个、学习有关政策文件15次，开展党委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11次。组织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和全国教育大会精神集中培训专家宣讲，专题学习全国教育大会精神。落实党管意识形态主体责任，院党委会专题研究意识形态工作，学习传达中央网信办《党委（党组）落实网络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督查和通报办法》和湖南省教育系统贯彻落实《党委（党组）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实施办法》的实施细则。强化招考系统文化建设和意识形态阵地建设，进一步落实和完善“两网一微一刊”“三审三校”审稿制度和试题出库终审责任制度，严格稿件发布和试卷命制意识形态审查。

四是全力保障考试安全，国家教育考试安全防范体系日臻完善。抓统筹调度，始终把考试安全作为首要任务，严格考试组织管理，建立健全省市县三级政府统筹、部门协作、联防联控、齐抓共管体制机制，积极会同宣传、网信、公安、保密、卫健、市场监管等部门，一级抓一级，层层传导压力，确保责任落实到岗

到人。**抓试卷保密**，严格执行“保密 60 条”，强化试卷封装、运送、保管、分发、回收等环节的全过程保密监管和风险防范，确保试题试卷绝对安全。**抓考务组织**，优化考务工作细则，统筹线上线下考务培训，强化考场“双安检”，确保考生、考务工作人员手机“带不进”“藏不住”“用不了”。加强安全隐患排查和应急处置演练，统筹做好考试期间各类突发状况的应对工作。**抓综合治理**，充分发挥国家教育考试联席会议机制的作用，大力开展涉考环境专项整治行动，落实国家教育考试联席会议单位联合值班制度，加强舆情监控值班和涉考负面舆情处置。**抓巡考督考**，全年共组织 28 次巡考督查，安排巡考、值班人员 800 余人次，驻点督考、暗访 64 人次，网上巡查 124 人次，其中高考、研考由厅级领导带队巡考，巡考督考成效进一步彰显。**抓评卷管理**，严格执行国家教育考试网上评卷有关规定，加强评卷人员保密纪律教育和评卷程序培训，实行评卷场所全封闭管理。高考、研考、学考等考试成绩公布后，全省申请成绩复核的考生复核结果无一差错。

五是稳步推进考试改革，各类教育考试圆满完成。高考，深入推进音乐、舞蹈、播音与主持等类别“考评分离”，调整了艺术类招生政策及具体操作、高水平运动队招生报考条件和录取最低文化成绩要求，公安类院校首次纳入平行志愿招生，取消高水平艺术团招生。全年高考报名人数共 72.7 万，比上年增加 4.3 万，报名人数再创新高。成功组织高职单招考试、体育专业统考、体育单招文化考试、对口升学考试。**成考**，进一步巩固成人高等学历

继续教育专项整治成果，取消 725 名不符合报名条件的考生报名资格，有效遏制了报名乱象和替考、有组织有预谋的考试作弊行为。**研考**，加强研考自命题管理，严格落实复试面试考核“三随机”制度和国家调剂政策，圆满完成了 2024 年全省研究生录取审核和数据上报以及 2025 年研考初试组考工作。**自考**，制定自考新版专业考试计划及新旧专业课程衔接办法，承办了湖南自考制度实施 40 周年系列活动。**社考**，顺利完成 12 次社会考试，确保了考生能报尽报、能考尽考，实现了施考零事故、考生零投诉。**专升本**，过渡期后的首次专升本统考顺利进行，专升本改革全面落地。**学考**，推动市州组考科目考试规范创新，部分市州实现部分或全科机考。**中考**，高质量完成全省统一命题、中考试卷印制等工作任务。**同等学力全国统考**高质完成。

六是持续开展阳光工程，招生录取公平公正充分彰显。规范招生录取管理。深入实施招生“阳光工程”，严格执行“不点录”“不补录”“不违规降分录取”等政策规定，落实教育部“六不准”“30 个不得”“三个不炒”和我省录取现场管理“八条禁令”等相关要求。公正落实专项计划。落实面向农村和脱贫地区招生的“三大专项计划”，持续开展基层专业技术人员定向招生培养。全力为残障考生争取录取机会，高考成绩达到要求的残障考生无一人被退档。严肃工作纪律。录取现场实行封闭管理，工作人员一律凭证上岗，严禁无关人员进入，录取过程中无涉密信息外泄、无擅自接受媒体采访事件发生。录取期间，驻厅纪检监察组和我院纪检部门安排专

人进驻录取现场，对招生录取进行全过程各环节监督。

七是不断优化内部治理，推进招考治理能力现代化。干部人事方面，院党委会全年研究人事相关工作高达 20 余次，全面开展新一轮干部轮岗。积极破解人员结构老化问题，开展公开选调和公开招聘。召开院第二次工会会员大会，选举产生新一届工会委员会。完善相关场地设施，组建各类文体活动兴趣小组，开展各种群体性文体活动。巩固省直文明标兵单位创建成果。关心干部职工生活，关爱帮扶困难职工、困难党员。支持和关心老干部，常态化组织老干活动。**制度建设方面**，坚持问题导向、举一反三，紧跟政策、抓好落实，全年组织学习了考务、保密、财务、采购、安全等 14 项相关政策文件，出台了《信息系统和中心机房运行维护单位及人员管理办法（试行）》《协助工作人员管理办法》2 个规范性文件，拟定了新的采购管理办法和劳务费发放办法，力求学习一项政策、建立一项制度、解决一类问题。**行政效能方面**，进一步开发完善办公 OA 系统，提升文电办理效率。统筹做好办文、办会、宣传、舆情、机要、普法、统计等工作，加快推进电子档案馆建设，开展了公务接待、公务用车自查自纠。**依法行政方面**，加强法律法规宣传教育，组织干部职工参加学法普法考试。认真落实国家教育考试考生申诉流程、违规行为举报流程和成绩复核实施办法等制度，严格依法依规按程序办事。**资产管理方面**，实施全院资产清查和分批报废处置，报废处置了一批资产。推进花明楼基地土地划转、原教育考试命题中心资产划转等。**后勤保**

障方面，统筹做好物业、餐饮、安保等工作，协调财政部门按时拨付考点相关经费，强化命题、录取、评卷期间后勤服务保障。**问题整改方面**，主动开展“未巡先改”和巡视巡察审计问题整改，对2023年省委教育工委巡察审计我院反馈的整改任务实施“回头看”，对2024年领导干部经济责任暨教育行业审计反馈的具体问题，逐一研究、现场调度、加快整改。

八是以安全为底线防范化解风险。强化安全责任。坚持安全生产“党政同责、一岗双责”，以平安建设为抓手，持续加大安全隐患督导检查力度，确保各项考试招生和两院区安全稳定。**强化信息安全。**进一步夯实中心机房基础设施，推动数据中心异地容灾建设，扩容网络出口带宽，加快老旧设备国产化替换，全面升级安全防护软件。**强化资金安全。**完成财政电子支付平台升级应用。坚决落实党政机关习惯过紧日子要求，“三公”经费持续保持较低水平。贯彻落实全面深化零基预算改革要求，科学编制年度部门预算。深入开展采购领域问题自查自纠，强化招标文件审查、招标代理公司管理和招标合同履行。**强化保密安全。**牢固树立保密红线意识，组织学习《保密法》和《实施条例》，接受省保密局进驻式检查，制定问题整改方案，突出抓好密级文件、涉密人员和院内安全保密管理。

（二）社会效益方面

2024年，是我院各项工作稳步推进、我省招考事业稳步发展的一年。我们在在省委省政府的高度重视和委厅的坚强领导下，坚持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把学习领会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湖南工作的重要讲话和指示批示精神作为首要政治任务，深入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二十届三中全会和全国教育大会精神，认真落实委厅决策部署，紧紧围绕教育的政治属性、人民属性、战略属性，大抓落实、锐意进取，各项工作取得良好成效。全年组织 19 类、26 次考试，总规模达 626.26 万人次，组织录取各类新生 77.53 万人，两项数据创历史新高；组织命制笔试试卷 140 套、面试试卷 3000 余套，圆满实现了“三保两零”工作目标，省委、省政府高度评价，社会各界充分认可，南部战区空军招飞办、上海交通大学、西藏教育考试院等多家单位给我院发来感谢信，有效提升了湖南招考美誉度。

（三）服务对象满意度方面

2024 年，我们始终坚守“公平、公正、科学、规范”的招考理念，坚持“服务考生、服务学校、服务基层”的工作宗旨，努力办好人民满意的考试招生。一是**持续推进基础建设**。强化各类系统操作规范、数据安全保密管理，升级考试报名系统，推出缴费支付新平台，全年全省实现网上报名 233.1 万人，累计处理成功支付约 340 万笔；上线“潇湘自考”APP 和“潇湘专升本”APP 移动端，自考新生入籍 3.8 万人、毕业办证 3.7 万人。持续推进标准化考点建设，新批复考点 23 个、新验收保密室 16 个，1 个高考考点和 2 个研考考点开展考场实时智能巡查试点；严格落实教育部教育考试院考试安全“六位一体”防护网建设总要求，智能安

检门配备和“双安检”措施实现标准化考点全覆盖。二是持续优化考生服务。主动加强招考信息公开公示，通过官网、官微、APP等多种渠道，及时发布各类招生政策及高校报考指南，做到招生考试录取政策公开透明。高考期间推送在湘招生高水平大学宣传文章 116 篇，跟踪发布 39 所“双一流”高校的强基计划和 95 所重点高校的高校专项计划。配合省教育厅赴 183 所高校争取本科招生计划，增加高水平大学本科计划 1582 个，本科录取人数较上年增加 1.5 万人，努力实现让更多优秀湖湘学子进入理想的大学。联合厅际联席单位集中开展“净化考点周边环境”等五大专项行动，全力消除考点周边安全隐患。推出“高考护航”“爱心送考”等暖心举措，营造考试温馨氛围。关心关爱残疾考生，依法保障平等参考权益。“四个 100”“开门接访”高考志愿指导服务获主流媒体和社会各界广泛好评，志愿填报期间现场接待考生及家长 2000 余人次，接听咨询电话 7300 余个。加强信息便民服务，全年短信平台累计发送文字短信和电子邮件约 900 万条，第三方接口累计调用 217.5 万次，生成电子签章文档一共 104.1 万份。三是持续加强招考理论研究。拓宽教育考试招生课题申报渠道，全年成功申报各级各类课题立项 6 个，完成往年度教育考试专项课题结题 21 项，获得多项“良好”以上结题等次，科研与评价对教育考试招生工作的理论指导作用不断增强。《教育测量与评价》坚持走内涵发展之路，着力在选题策划、编辑加工及三审三校等环节下功夫，微信公众号总用户近 2 万人，多篇推送文章阅读人数过

万，多次受邀参加论坛，学术影响力和美誉度稳步提升。

七、下一步努力方向

一是深化零基预算改革，彻底打破“基数”思维，按照“先定事后定钱”的原则，从“零”开始科学编制预算。

二是继续加强预算执行动态分析，争取项目尽早计划、尽早开展、尽早结算，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

三是继续加强预算绩效管理，加大对《湖南省预算绩效目标管理办法》相关规定的宣传和培训，增强绩效目标设置的科学性、合理性，提高资金使用效益。

八、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结果拟应用和公开情况

根据统一要求，绩效自评报告拟在省教育考试院网站公开。通过绩效自评，进一步完善内部管理，加强预算的管理和使用。

附件：1. 2024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基础数据表

2. 2024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3. 2024 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附件 1

2024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基础数据表

财政供养人员情况（人）	编制数		2024 年实际在职人数		控制率	
	81		72		88.89%	
经费控制情况（万元）	2023 年决算数		2024 年预算数		2024 年决算数	
三公经费	9.29		56		5.70	
1、公务用车购置和维护经费	5.94		18		3.81	
其中：公车购置	0					
公车运行维护	5.94		18		3.81	
2、出国经费	0		20			
3、公务接待	3.35		18		1.89	
项目支出：	16543.23		18293.26		15035.8	
1、业务经费	16532.23		18293.26		15035.8	
2、运行维护经费						
3、省级专项资金	11					
其中：“三高四新”和立德树人专项	10					
教育综合发展专项	1					
公用经费	973.81		1529.77		906.30	
其中：办公经费	394.46		663.9		359.25	
水费、电费、差旅费	274.4		422.8		317.46	
会议费、培训费	0.17		21		0.5	
政府采购金额	2081.12		8912.82		1743.89	
部门基本支出预算调整	——					
楼堂馆所控制情况 (2024 年完工项目)	批复规模 (m ²)	实际规模 (m ²)	规模控制率	预算投资 (万元)	实际投资 (万元)	投资概算控制率
厉行节约保障措施	改进会议形式，传达、布置类会议优先采取电视电话、网络视频会议等信息化渠道召开。建立健全节水节电管理规章制度，加强日常巡查工作，发现浪费水电现象及时制止。					

说明：“项目支出”需要填报基本支出以外的所有项目支出情况，“公用经费”填报基本支出中的一般商品和服务支出。

填表人：张明 填报日期：2025.03.31 联系电话：88090336 单位负责人签字：

附件 2

2024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省级预算部门名称	湖南省教育考试院											
年度预算申请 (万元)	年初预算数	22891.24	全年预算数	18599.7	全年执行数	18447.78	分值	10	执行率	99.18%	得分	10
	按收入性质分:				按支出性质分:							
	其中: 一般公共预算:	1918.96			其中: 基本支出: 3411.98							
	政府性基金拨款:				项目支出: 15035.8							
	纳入专户管理的非税收入拨款:	16664.87			经营支出: 0							
	其他资金:	15.87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强化责任, 狠抓落实, 顺利完成各项考试招生任务, 实现省委、省政府“保平安、保质量、保公平”和“零差错、零事故”的总体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圆满完成年度各项工作任务。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50 分)	数量指标 (20 分)	组织开展党建活动	2 次	2	4	4					
			组织开展德育活动	2 次	2	4	4					
			宣传栏更新次数	5 次	5	2	2					
			省级以上立项课题 (含省教育厅重点课题) 数	10	6	2	1					
			全年编辑《教育考试通讯》期数	6	6	2	2					
			在省教育考试院官网发布信息量	≥500	592	2	2					
			考试报名费通过网上支付平台支付笔数	≥200 万	340 万	2	2					
			短信平台发送文字短信、语音短信和电子邮件	≥1000 万	900 万	2	1.5					
	质量指标 (10 分)	安全责任事故	0	0	5	5						
		建立、完善管理制度	2	2	5	5						
	时效指标 (10 分)	及时落实上级部门工作任务	按规定时限办结	均按规定时限完成	10	10						
	成本指标 (10 分)	资金使用合规性	合规	合规	5	5						
		“三公经费”预算控制率	≤100%	10.18%	5	5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绩效指标	效益指标(30分)	社会效益指标(20分)	综治工作及平安单位建设	无事故发生	大力推进平安建设	4	4	
			文明单位建设	巩固省直文明单位创建成果	夯实创建省直文明单位的基础。	4	4	
			信访工作	及时受理，不因信访问题处置不当引发规模信访或造成恶性事件	没有发生因信访问题处置不当引发规模信访或造成恶性事件	3	3	
			保密工作	不发生违反保密法律法规行为	未发生违反保密法律法规行为	3	3	
			网络安全工作	不发生网络安全事件	未发生网络安全事件	3	3	
			普法工作	组织干部职工参加“普法考试	参考率、合格率均达 100%	3	3	
			生态效益指标(5分)	开展垃圾分类成效	有成效	按要求完成	5	4
	可持续影响指标(5分)	标准化考点、试卷保管室和保密室扩容升级	向各市州、县(市、区)下拨专项资金进行改造	高质量完成任务	5	5		
	满意度指标(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10分)	职工满意度	90%	95%	5	5	
			考生满意度	90%	90%	5	5	
			总分			100	97.5	

填表人：张明 填报日期：2025.03.31 联系电话：88090336 单位负责人签字：

附件 3

2024 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支出名称	业务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	湖南省教育厅			实施单位	湖南省教育考试院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 预算数	全年 预算数	全年 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8293.26	15234.25	15035.8	10	98.7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368	1296.4	1133.77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17925.26	13937.85	13902.03				
年度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强化责任，狠抓落实，顺利完成各项考试招生任务，实现省委、省政府“保平安、保质量、保公平”和“零差错、零事故”的总体目标。			按工作要求完成预期目标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 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50 分)	数量指标 (20 分)	圆满顺利完成 全年各项组考	27	28	4	4	
			全年组织巡考 和网上巡查人 次	800	1023	4	4	
			全年编辑《教 育考试通讯》 期数	6	6	4	4	
			编辑《教育测 量与评价》期 数	6	6	4	4	
			组织政策解读 与志愿填报培 训	5	5	4	4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50分)	质量指标 (10分)	录像审看回放	6	9	2	2		
			自考开考专业数	50	94	2	2		
			智能安检门+人工安检“双安检”模式	组考工作平安	按要求完成	2	2		
			《教育测量与评价》办刊质量	有提升	我刊在省委宣传部组织的年度期刊编校质量抽检中再次获得“优秀”等级	2	2		
			考试系统安全开发建设	优化	按要求完成	2	2		
		时效指标 (10分)	上级交办事项完成率	100%	100%	10	10		
		成本指标 (10分)	资金使用合规性	合规	合规	10	10		
	效益指标 (30分)	社会效益指标 (15分)	保密工作	不发生违反保密法律法规行为	未发生违反保密法律法规行为	10	10		
			网络安全工作	不发生网络安全事件	未发生网络安全事件	5	5		
		生态效益指标 (5分)	节能、环保工作	不断加强节能管理,持续推进节能改造	按要求完成	5	4		
		可持续影响指标 (10分)	标准化考点、试卷保管室和保密室扩容升级	向各州市、县(市、区)下拨专项资金进行改造	高质量完成任务	5	5		
			报考缴费支付	实现网上办理	按要求完成	5	5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10分)	优化考生服务及指导,提升满意度	对各艺术类别考试情况及时发布公开信、温馨提示、宣传手册等考试宣传资料	考生及家长反应良好	4	4		
			加强信息公开力度,提高满意度	90%	95%	4	4		
			接待服务满意度	满意	满意	2	2		
	总分						100	99	

填表人: 张明

填报日期: 2025.3.31 联系电话: 88090336

单位负责人签字: